

标段编号： 2512-440305-04-05-171186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南山智城园区配套改造项目（一期）NBA篮球公园空间改
造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2月09日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市百路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41078	企业性质	私企
注册资金 （万元）	51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05 年 7 月 27 日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陈骏/13510417159
主项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企业总人数	60 人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
(914403007771941078)，法定代表人：(陈骏, 440582198811180077)，均
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
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37396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41078

法定代表人: 陈骏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梅岭社区新闻路59号深茂商业中心22A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9月05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71941078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7850

企业名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骏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梅岭社区新闻路59号深茂商业中心22A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5年09月12日 至 2026年05月1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9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二、企业注册资金情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41078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骏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5年07月2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41078
- 注册号: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 51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梅岭社区新闻路59号深茂商业中心22A
-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地基及基础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管道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以上项目均需取得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花卉、盆景、苗木、机械设备的租赁;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陈骏
- 成立日期: 2005年07月27日
- 核准日期: 2025年09月02日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05年07月27日
- 营业期限至: 5000年01月01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林卓楠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	林强发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41078
注册号:	44030110399400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梅岭社区新闻路59号深茂商业中心22A
法定代表人:	陈骏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1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07-2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9-02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41078
注册号:	44030110399400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梅岭社区新闻路59号深茂商业中心22A
法定代表人:	陈骏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1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07-2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9-02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01月31日10:7:39

三、投标人“三体系”认证情况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5E10054R1M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41078

注册/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梅岭社区新闻路 59 号深茂商业中心 22A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饰工程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换证日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初次获证日期: 2024 年 3 月 14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14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和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 (www.ccci.com.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 <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5 年 1 月 9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5S10049R1M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41078

注册/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梅岭社区新闻路 59 号深茂商业中心 22A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及
相关管理活动

换证日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初次获证日期: 2024 年 3 月 14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14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和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 (www.ccci.com.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 <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5 年 1 月 9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四、投标人 2022、2023、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情况

2022 年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ZhongW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512

电话：(0755) 83977779

传真：0755-22650125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22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
2、利润表	4
3、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	5
4、现金流量表	6
三、会计报表附注	7-13
四、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 机密 *

审计报告

深众为审字[2023]第228号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年4月25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项目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34		
货币资金	2	4,126,689.74	12,009.82	短期借款	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		
应收票据	4			应付票据	37		
应收账款	5	41,521,742.61	32,231,383.59	应付账款	38	19,056,188.84	14,978,448.09
预付款项	6	25,996,132.72	8,910,935.98	预收款项	39	7,771,335.65	
应收利息	7			应付职工薪酬	40	229,460.00	234,710.00
应收股利	8			应交税费	41	187,775.00	91,130.54
其他应收款	9	56,251,734.32	47,111,264.43	应付利息	42		
存货	10			应付股利	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其他应付款	44	43,446,546.97	20,903,029.82
其他流动资产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		
流动资产合计	13	127,896,299.39	90,065,593.82	其他流动负债	46		
非流动资产	14			流动负债合计	47	70,691,306.46	36,207,318.4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非流动负债：	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长期借款	49		
长期应收款	17			应付债券	50		
长期股权投资	18			长期应付款	51		
投资性房地产	19			专项应付款	52		
固定资产	20	2,181,683.76	4,742,377.92	预计负债	53		
在建工程	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		
工程物资	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		
固定资产清理	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负债合计	57	70,691,306.46	36,207,318.45
油气资产	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8		
无形资产	26			实收资本（或股本）	59	51,000,000.00	51,000,000.00
开发支出	27			资本公积	60		
商誉	28			减：库存股	61		
长期待摊费用	29			盈余公积	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未分配利润	63	8,386,676.69	7,600,653.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64	59,386,676.69	58,600,653.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	2,181,683.76	4,742,377.92		65		
资产总计	33	130,077,983.15	94,807,971.7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6	130,077,983.15	94,807,971.74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度	上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13	60,932,046.33	31,990,142.69
减：营业成本	附注13	57,892,060.04	28,922,701.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8,898.12	282,656.4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58,547.13	2,050,129.40
财务费用		-19,267.90	-9,293.71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1,808.94	743,949.41
加：营业外收入		206,414.42	103,075.47
减：营业外支出		192.16	130,445.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1,048,031.20	716,579.20
减：所得税费用		262,007.80	179,144.80
四、净利润		786,023.40	537,434.4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2022年度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或股本)			未分配利润			
	51,000,000.00	-	-	7,600,653.29	-	-	51,000,000.00	-	-	7,600,653.29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	-	-	7,600,653.29	-	-	51,000,000.00	-	-	7,600,653.29	-	-	58,063,218.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1,000,000.00	-	-	7,600,653.29	-	-	51,000,000.00	-	-	7,600,653.29	-	-	58,063,218.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净利润				786,023.40						786,023.40			786,023.4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	-	-	8,386,676.69	-	-	51,000,000.00	-	-	8,386,676.69	-	-	58,600,653.29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394,189.34	51,804,573.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74,692.62	3,742,460.34
现金流入小计		87,168,881.96	55,547,034.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754,314.59	25,139,129.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74,878.28	2,960,129.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5,033.28	1,121,185.2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79,975.89	26,613,562.58
现金流出小计		84,854,202.04	55,834,00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4,679.92	-286,972.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10,353.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	2,110,353.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110,353.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与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2,009.82	4,209,335.9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26,689.74	1,812,009.82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1 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5年07月27日成立，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771941078。公司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法定代表人：林卓楠，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目前认缴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5,100万元。

经营范围包括：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地基及基础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管道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以上项目均需取得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花卉、盆景、苗木、机械设备的租赁；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附注 2 重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以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期间。

(3) 货币计量

本公司以为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与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固定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 坏账处理与准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于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和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清偿义务，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损失。

坏账损失采用直接核销法核算。

(7) 存货计价及跌价准备

a. 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 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进行核算。

c. 各类存货盘盈、盘亏、报废，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后结转至管理费用处理。

d.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其预计销售的现金流量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销售状态还可能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 长期股权投资

a.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0) 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及减值准备

a.固定资产确认标准。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单位价值在人民币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在两年以上的资产；

b.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

c.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后的余额和预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固定资产残值率为10%）制定其折旧率，具体见为下表：

固定资产类别及折旧率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50%	未发生
机器设备	10年	9.00%	未发生
运输设备	5年	18.00%	未发生
电子设备	3年	18.00%	未发生

d.固定资产的盘盈、盘亏、毁损和报废，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后，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11) 职工薪酬的核算

职工薪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服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2) 主营业务收入实现界定原则

a.商品销售的确认条件：一是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二是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控制；三是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四是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五是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b.劳务收入的确认条件：一是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二是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三是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c.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条件：一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企业应当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二若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应当区别情况处理：a.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b.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不确认为收入。

d.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和使用费收入）的确认条件：一是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二是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3) 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	备注
增值税	销售收入	9	甲供3%
城建税	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利润总额	25	

(14) 利润分配

利润分配在会计期间终了后，经董事会决定或股东会批准方案进行，利润分配的顺序按会计制度的规定依次分配。

附注 3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现金	14,330.63	0.35%	13,975.60	0.77%
银行存款	4,112,359.11	99.65%	1,798,034.22	99.23%
货币资金合计	4,126,689.74	100.00%	1,812,009.82	100.00%

附注 4 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0,540,510.58	73.55%	32,231,383.59	100.00%
一年以上	10,981,232.03	26.45%		
合 计	41,521,742.61	100.00%	32,231,383.59	100.00%

大额往来客户列示：

主要单位名称	业务内容	期末余额
深圳市机场扩建工程T4航站楼区软基处理工程3	工程款	26,295,739.24
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	工程款	2,415,347.62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款	2,295,500.00
深圳市宝安排水有限公司	工程款	2,261,955.48
群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973,400.00

附注 5 预付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9,386,220.15	74.57%	8,910,935.98	100.00%
一年以上	6,609,912.57	25.43%		
合 计	25,996,132.72	100.00%	8,910,935.98	100.00%

大额往来客户列示：

主要单位名称	业务内容	期末余额
佛山市沃茂钢绞线有限公司	货款	3,280,625.98
湛江市宏基混凝土有限公司	货款	2,500,238.60
湛江市方圆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2,216,279.02
江西春满江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货款	2,179,608.70
腾海盛茂（天津）预应力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011,257.91

附注 6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3,660,853.31	24.29%	8,436,000.06	17.91%
一年以上	42,590,881.01	75.71%	38,675,264.37	82.09%
合 计	56,251,734.32	100.00%	47,111,264.43	100.00%

大额往来客户列示:

主要单位名称	业务内容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748,613.02
深圳市工勘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998,953.65
林强发	往来款	6,261,449.12
深圳市福田区林海正记家用电器商店	往来款	6,038,204.80
深圳市金鸿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00,000.00

附注 7 固定资产及折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械设备	11,572,617.08			11,572,617.08
办公设备	64,869.00			64,869.00
运输设备	5,051,457.56			5,051,457.56
原值合计	16,688,943.64			16,688,943.64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械设备	9,978,706.25	1,640,826.24		11,619,532.49
办公设备	64,869.00			64,869.00
运输设备	1,902,990.47	919,867.92		2,822,858.39
累计折旧合计	11,946,565.72	2,560,694.16	-	14,507,259.88
固定资产净值	4,742,377.92			2,181,683.76

附注 8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9,756,498.31	51.20%	4,779,921.53	31.91%
一年以上	9,299,690.53	48.80%	10,198,526.56	68.09%
合 计	19,056,188.84	100.00%	14,978,448.09	100.00%

大额往来客户列示:

主要单位名称	业务内容	期末余额
广东新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1,587,800.00
深圳市荣发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货款	1,500,000.00
无锡市舜宏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货款	1,138,306.00
深圳市恒益源建材有限公司	货款	651,336.39
深圳市元之恒建材有限公司	货款	565,890.32

附注 9 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5,394.94	0.20%
一年以上	7,755,940.71	99.80%
合 计	7,771,335.65	100.00%

大额往来客户列示:

主要单位名称	业务内容	期末余额
汕头市潮阳建筑工程总公司	工程款	7,053,986.04
汕头市东海岸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	498,085.66
开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程款	169,711.03

附注 10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工资	234,710.00	2,519,140.00	2,524,390.00	229,460.00
社保		525,720.28	525,720.28	
住房公积金		24,768.00	24,768.00	
合 计	234,710.00	3,069,628.28	3,074,878.28	229,460.00

附注 11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7,717.45	1,333,911.61	1,236,956.72	104,672.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0.22	79,994.67	73,207.83	7,327.06
教育费附加	231.52	35,157.28	32,248.63	3,140.17
地方教育附加	154.35	23,438.17	21,499.07	2,093.45
企业所得税	82,487.00	263,653.67	275,598.69	70,541.98
印花税		5,522.34	5,522.34	-
合 计	91,130.54	1,741,677.74	1,645,033.28	187,775.00

附注 12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3,097,382.28	76.18%	19,741,005.83	94.44%
一年以上	10,349,164.69	23.82%	1,162,023.99	5.56%
合 计	43,446,546.97	100.00%	20,903,029.82	100.00%

大额往来客户列示:

主要单位名称	业务内容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391,323.15
湛江鼎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6,500,000.00
湛江轩泓建材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50,000.00
深圳市工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00,000.00
深圳市工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86,171.17

附注 13 实收资本

项 目	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额	
		注册资本（人民币）	实收资本（人民币）
林卓楠	33.53%	17,100,000.00	17,100,000.00
林强发	66.47%	33,900,000.00	33,900,000.00
合 计	100.00%	51,000,000.00	51,000,000.00

附注 14 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932,046.33	57,892,060.04	31,990,142.69	28,922,701.11
合 计	60,932,046.33	57,892,060.04	31,990,142.69	28,922,701.11

附注 15 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786,023.40	537,434.40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2,560,694.16	2,285,805.3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5,516,025.65	-13,471,614.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4,483,988.01	10,361,402.6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4,679.92	-286,972.1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26,689.74	1,812,009.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12,009.82	4,209,335.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2,314,679.92	-2,397,326.15

附注 14 或有事项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附注 15 承诺事项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附注 16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 17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541197XW



名称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夏侯爱凤

成立日期 2006年11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
是大厦东座151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19年 12月 06日

证书序号: 001243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夏侯爱凤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512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80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6]6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10月18日

2023 年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ZhongW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512

电话：(0755) 83977779

传真：0755-22650125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23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
2、利润表	4
3、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	5
4、现金流量表	6
三、会计报表附注	7-13
四、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03SE14VM



* 机密 *

审计报告

深众为审字[2024]第224号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4月7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项目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34		
货币资金	2	7,353,225.72	4,126,689.74	短期借款	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		
应收票据	4			应付票据	37		
应收账款	5	37,126,952.70	41,521,742.61	应付账款	38	26,656,859.49	19,056,188.84
预付款项	6	27,094,437.80	25,996,132.72	预收款项	39	7,771,335.65	7,771,335.65
应收利息	7			应付职工薪酬	40	221,460.00	229,460.00
应收股利	8			应交税费	41	150,416.99	187,775.00
其他应收款	9	51,831,454.49	56,251,734.32	应付利息	42		
存货	10			应付股利	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其他应付款	44	30,101,591.88	43,446,546.97
其他流动资产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		
流动资产合计	13	123,406,070.71	127,896,299.39	其他流动负债	46		
非流动资产	14			流动负债合计	47	64,901,664.01	70,691,306.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非流动负债：	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长期借款	49		
长期应收款	17			应付债券	50		
长期股权投资	18			长期应付款	51		
投资性房地产	19			专项应付款	52		
固定资产	20	1,308,731.33	2,181,683.76	预计负债	53		
在建工程	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		
工程物资	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		
固定资产清理	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负债合计	57	64,901,664.01	70,691,306.46
油气资产	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8		
无形资产	26			实收资本（或股本）	59	51,000,000.00	51,000,000.00
开发支出	27			资本公积	60		
商誉	28			减：库存股	61		
长期待摊费用	29			盈余公积	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未分配利润	63	8,813,138.03	8,386,676.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	59,813,138.03	59,386,676.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	1,308,731.33	2,181,683.76		65		
资产总计	33	124,714,802.04	130,077,983.1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6	124,714,802.04	130,077,983.15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度	上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13	34,671,652.40	60,932,046.33
减：营业成本	附注13	31,562,779.80	57,892,060.0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2,754.39	358,898.1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59,497.54	1,858,547.13
财务费用		161,830.99	-19,267.90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4,789.68	841,808.94
加：营业外收入		0.04	206,414.42
减：营业外支出		296,174.60	192.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568,615.12	1,048,031.20
减：所得税费用		142,153.78	262,007.80
四、净利润		426,461.34	786,023.4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本年金额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	-	-	-	8,386,676.69	59,386,676.69	51,000,000.00	-	-	-	7,600,653.29	58,600,653.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1,000,000.00	-	-	-	8,386,676.69	59,386,676.69	51,000,000.00	-	-	-	7,600,653.29	58,600,653.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6,461.34	426,461.34					786,023.40	786,023.40
（一）净利润					426,461.34	426,461.34					786,023.40	786,023.4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	-	-	-	8,813,138.03	59,813,138.03	51,000,000.00	-	-	-	8,386,676.69	59,386,676.69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846,686.90	64,394,189.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9,020.95	22,774,692.62
现金流入小计		46,275,707.85	87,168,881.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680,426.60	70,754,314.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01,925.39	3,074,878.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0,120.25	1,645,033.2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56,699.63	9,379,975.89
现金流出小计		43,049,171.87	84,854,20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6,535.98	2,314,679.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与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26,535.98	2,314,679.9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26,689.74	1,812,009.82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53,225.72	4,126,689.74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1 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5年07月27日成立，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771941078。公司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法定代表人：陈骏，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目前认缴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5,100万元。

经营范围包括：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地基及基础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管道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以上项目均需取得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花卉、盆景、苗木、机械设备的租赁；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附注 2 重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以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期间。

(3) 货币计量

本公司以为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与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固定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 坏账处理与准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于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和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清偿义务，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损失。

坏账损失采用直接核销法核算。

(7) 存货计价及跌价准备

a. 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 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进行核算。

c. 各类存货盘盈、盘亏、报废，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后结转至管理费用处理。

d.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其预计销售的现金流量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销售状态还可能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 长期股权投资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0) 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及减值准备

a. 固定资产确认标准。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单位价值在人民币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在两年以上的资产；

b. 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

c.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后的余额和预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固定资产残值率为10%）制定其折旧率，具体见为下表：

固定资产类别及折旧率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50%	未发生
机器设备	10年	9.00%	未发生
运输设备	5年	18.00%	未发生
电子设备	3年	18.00%	未发生

d. 固定资产的盘盈、盘亏、毁损和报废，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后，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11) 职工薪酬的核算

职工薪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服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2) 主营业务收入实现界定原则

a. 商品销售的确认条件：一是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二是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控制；三是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四是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五是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b. 劳务收入的确认条件：一是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二是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三是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c.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条件：一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企业应当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二若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应当区别情况处理：a. 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b. 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不确认为收入。

d.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和使用费收入）的确认条件：一是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二是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3) 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	备注
增值税	销售收入	9	甲供3%
城建税	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利润总额	25	

(14) 利润分配

利润分配在会计期间终了后，经董事会决定或股东会批准方案进行，利润分配的顺序按会计制度的规定依次分配。

附注 3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现金	14,874.51	0.20%	14,330.63	0.35%
银行存款	7,338,351.21	99.80%	4,112,359.11	99.65%
货币资金合计	7,353,225.72	100.00%	4,126,689.74	100.00%

附注 4 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0,856,867.51	56.18%	30,540,510.58	73.55%
一年以上	16,270,085.19	43.82%	10,981,232.03	26.45%
合 计	37,126,952.70	100.00%	41,521,742.61	100.00%

大额往来客户列示：

主要单位名称	业务内容	期末余额
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工程款	8,129,809.76
深圳市浩兴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款	3,425,022.87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款	2,295,500.00
群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973,400.00
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	1,525,361.58

附注 5 预付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0,994,209.81	77.49%	19,386,220.15	74.57%
一年以上	6,100,227.99	22.51%	6,609,912.57	25.43%
合 计	27,094,437.80	100.00%	25,996,132.72	100.00%

大额往来客户列示:

主要单位名称	业务内容	期末余额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新珠琪汽车修理厂	货款	5,784,613.72
湛江市方圆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2,216,279.02
深圳市守信建材有限公司	货款	1,233,542.00
深圳市千之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1,039,500.00
深圳市祥骏建设劳务有限公司	货款	1,001,767.57

附注 6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4,158,248.62	65.90%	13,660,853.31	24.29%
一年以上	17,673,205.87	34.10%	42,590,881.01	75.71%
合 计	51,831,454.49	100.00%	56,251,734.32	100.00%

大额往来客户列示:

主要单位名称	业务内容	期末余额
林强发	往来款	16,348,715.38
林卓楠	往来款	8,897,333.34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往来款	6,748,613.02
深圳市福田区林海正记家用电器商店	往来款	6,038,204.80
深圳市金鸿创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00,000.00

附注 7 固定资产及折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械设备	11,572,617.08			11,572,617.08
办公设备	64,869.00			64,869.00
运输设备	5,051,457.56			5,051,457.56
原值合计	16,688,943.64	-	-	16,688,943.64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械设备	11,619,532.49	-46,915.49		11,572,617.00
办公设备	64,869.00			64,869.00
运输设备	2,822,858.39	919,867.92		3,742,726.31
累计折旧合计	14,507,259.88	872,952.43	-	15,380,212.31
固定资产净值	2,181,683.76			1,308,731.33

附注 8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7,354,270.53	27.59%	9,756,498.31	51.20%
一年以上	19,302,588.96	72.41%	9,299,690.53	48.80%
合 计	26,656,859.49	100.00%	19,056,188.84	100.00%

大额往来客户列示:

主要单位名称	业务内容	期末余额
广州信恒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货款	2,037,800.00
深圳市荣发建筑劳务分包有限	货款	1,500,000.00
广东新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1,587,800.00
无锡市舜宏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货款	1,138,306.00
南京盛科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1,048,949.70

附注 9 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7,771,335.65	100.00%	15,394.94	0.20%
一年以上			7,755,940.71	99.80%
合 计	7,771,335.65	100.00%	7,771,335.65	100.00%

大额往来客户列示:

主要单位名称	业务内容	期末余额
汕头市潮阳建筑工程总公司	工程款	7,053,986.04
汕头市东海岸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	498,085.66
开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程款	169,711.03

附注 10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工资	229,460.00	2,837,173.56	2,845,173.56	221,460.00
社保		542,073.43	542,073.43	
住房公积金		14,678.40	14,678.40	
合 计	229,460.00	3,393,925.39	3,401,925.39	221,460.00

附注 11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04,672.34	659,291.19	706,324.45	57,639.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27.06	41,213.07	41,504.61	7,035.52
教育费附加	3,140.17	17,594.73	17,719.68	3,015.22
地方教育附加	2,093.45	11,729.80	11,813.10	2,010.15
企业所得税	70,541.98	142,153.78	131,978.74	80,717.02
印花税		779.67	779.67	-
合 计	187,775.00	872,762.24	910,120.25	150,416.99

附注 12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8,391,654.66	27.88%	33,097,382.28	76.18%
一年以上	21,709,937.22	72.12%	10,349,164.69	23.82%
合 计	30,101,591.88	100.00%	43,446,546.97	100.00%

大额往来客户列示:

主要单位名称	业务内容	期末余额
湛江鼎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6,500,000.00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5,288,978.90
深圳市深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64,731.00
深圳市工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36,171.17

附注 13 实收资本

项 目	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额	
		注册资本 (人民币)	实收资本 (人民币)
林卓楠	33.53%	17,100,000.00	17,100,000.00
林强发	66.47%	33,900,000.00	33,900,000.00
合 计	100.00%	51,000,000.00	51,000,000.00

附注 14 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671,652.40	31,562,779.80	60,932,046.33	57,892,060.04
合 计	34,671,652.40	31,562,779.80	60,932,046.33	57,892,060.04

附注 15 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26,461.34	786,023.4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872,952.43	2,285,805.3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 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 收益)		
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投资损失(减: 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 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 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 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 增加)	7,716,764.66	-35,516,025.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 减少)	-5,789,642.45	34,483,988.0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6,535.98	2,039,791.1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353,225.72	4,126,689.7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26,689.74	1,812,009.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u>3,226,535.98</u>	<u>2,314,679.92</u>

附注 14 或有事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附注 15 承诺事项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附注 16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 17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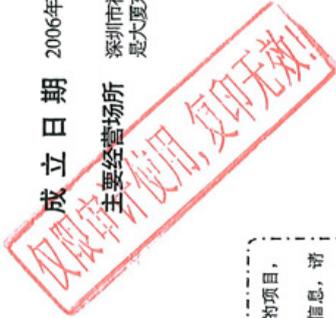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541197XW

名称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夏侯夏凤

成立日期 2006年11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东
是大厦东座151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角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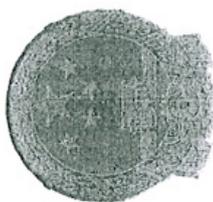
2019年12月06日

证书序号: 001243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夏侯爱凤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号求是大厦东座1512

名称: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80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6]6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10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024 年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ZhongW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512

电话：(0755) 83977779

传真：0755-22650125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24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
2、利润表	4
3、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	5
4、现金流量表	6
三、会计报表附注	7-11
四、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09U2546S



* 机密 *

审计报告

深众为审字[2025]第249号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4月15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项目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34		
货币资金	2	9,521,616.71	7,353,225.72	短期借款	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		
应收票据	4			应付票据	37		
应收账款	5	34,958,590.74	37,126,952.70	应付账款	38	3,608,222.73	26,656,859.49
预付款项	6	7,269,274.99	27,094,437.80	预收款项	39		7,771,335.65
应收利息	7			应付职工薪酬	40	377,814.69	221,460.00
应收股利	8			应交税费	41	484,163.47	150,416.99
其他应收款	9	5,160,889.57	51,831,454.49	应付利息	42		
存货	10	7,057,970.14		应付股利	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其他应付款	44	739,739.50	30,101,591.88
其他流动资产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		
流动资产合计	13	63,968,342.15	123,406,070.71	其他流动负债	46		
非流动资产	14			流动负债合计	47	5,209,940.39	64,901,664.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非流动负债：	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长期借款	49		
长期应收款	17			应付债券	50		
长期股权投资	18			长期应付款	51		
投资性房地产	19			专项应付款	52		
固定资产	20	1,431,100.10	1,308,731.33	预计负债	53		
在建工程	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		
工程物资	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		
固定资产清理	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负债合计	57	5,209,940.39	64,901,664.01
油气资产	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8		
无形资产	26			实收资本（或股本）	59	51,000,000.00	51,000,000.00
开发支出	27			资本公积	60		
商誉	28			减：库存股	61		
长期待摊费用	29			盈余公积	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未分配利润	63	9,189,501.86	8,818,138.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64	60,189,501.86	59,818,138.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	1,431,100.10	1,308,731.33		65		
资产总计	33	65,399,442.25	124,714,802.0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6	65,399,442.25	124,714,802.04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度	上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13	65,192,546.77	34,671,652.40
减：营业成本	附注13	61,584,570.96	31,562,779.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0,549.59	122,754.3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65,856.90	1,959,497.54
财务费用		676,557.83	161,830.99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65,011.49	864,789.68
加：营业外收入		6,617.44	0.04
减：营业外支出		430,815.45	296,174.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1,240,813.48	568,615.12
减：所得税费用		310,203.37	142,153.78
四、净利润		930,610.11	426,461.34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	-	-	-	8,813,138.03	59,813,138.03	51,000,000.00	-	-	-	8,386,676.69	59,386,676.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554,246.28	-554,246.28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000,000.00	-	-	-	8,258,891.75	59,258,891.75	51,000,000.00	-	-	-	8,386,676.69	59,386,676.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930,610.11	930,610.11	-	-	-	-	426,461.34	426,461.34
（一）净利润					930,610.11	930,610.11					426,461.34	426,461.34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4.其他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2.股份支付人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3.其他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3.其他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4.其他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	-	-	-	9,189,501.86	60,189,501.86	51,000,000.00	-	-	-	-8,813,138.03	59,813,138.03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440,076.11	41,846,686.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01,236.00	4,429,020.95
现金流入小计		112,141,312.11	46,275,707.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610,227.04	25,680,426.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93,444.68	3,401,925.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44,828.20	910,120.2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29,152.04	13,056,699.63
现金流出小计		108,277,651.96	43,049,17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3,660.15	3,226,535.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092,841.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092,841.6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841.60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602,427.5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602,427.56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427.56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与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68,390.99	3,226,535.9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53,225.72	4,126,689.7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21,616.71	7,353,225.72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1 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5年07月27日成立，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771941078。公司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法定代表人：陈骏，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园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目前认缴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5,100万元。

经营范围包括：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地基及基础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管道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以上项目均需取得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花卉、盆景、苗木、机械设备的租赁；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附注 2 重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以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期间。

(3) 货币计量

本公司以为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与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固定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 坏账处理与准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于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和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清偿义务，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损失。

坏账损失采用直接核销法核算。

(7) 存货计价及跌价准备

a. 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 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进行核算。

c. 各类存货盘盈、盘亏、报废，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后结转至管理费用处理。

d.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其预计销售的现金流量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销售状态还可能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 长期股权投资



a.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0) 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及减值准备

a.固定资产确认标准。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单位价值在人民币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在两年以上的资产；

b.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

c.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后的余额和预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固定资产残值率为10%）制定其折旧率，具体见下表：

固定资产类别及折旧率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50%	未发生
机器设备	10年	9.00%	未发生
运输设备	5年	18.00%	未发生
电子设备	3年	18.00%	未发生

d.固定资产的盘盈、盘亏、毁损和报废，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后，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11) 职工薪酬的核算

职工薪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服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2) 主营业务收入实现界定原则

a.商品销售的确认条件：一是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二是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控制；三是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四是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五是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b.劳务收入的确认条件：一是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二是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三是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c.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条件：一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企业应当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二若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应当区别情况处理：a.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b.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不确认为收入。

d.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和使用费收入）的确认条件：一是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二是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3) 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	备注
增值税	销售收入	9	甲供3%
城建税	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利润总额	25	

(14) 利润分配

利润分配在会计期间终了后，经董事会决定或股东会批准方案进行，利润分配的顺序按会计制度的规定依次分配。



附注 3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现金	585,412.20	6.15%	14,874.51	0.20%
银行存款	8,936,204.51	93.85%	7,338,351.21	99.80%
货币资金合计	9,521,616.71	100.00%	7,353,225.72	100.00%

附注 4 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2,817,084.43	93.87%	20,856,867.51	56.18%
一年以上	2,141,506.31	6.13%	16,270,085.19	43.82%
合计	34,958,590.74	100.00%	37,126,952.70	100.00%

附注 5 预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5,310,043.21	73.05%	20,994,209.81	77.49%
一年以上	1,959,231.78	26.95%	6,100,227.99	22.51%
合计	7,269,274.99	100.00%	27,094,437.80	100.00%

附注 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459,011.79	47.65%	34,158,248.62	65.90%
一年以上	2,701,877.78	52.35%	17,673,205.87	34.10%
合计	5,160,889.57	100.00%	51,831,454.49	100.00%

附注 7 固定资产及折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械设备	11,572,617.08	223,523.02		11,796,140.10
办公设备	64,869.00			64,869.00
运输设备	5,051,457.56	869,318.58		5,920,776.14
原值合计	16,688,943.64	1,092,841.60		17,781,785.2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械设备	11,572,617.00	970,472.83		12,543,089.83
办公设备	64,869.00			64,869.00
运输设备	3,742,726.31			3,742,726.31
累计折旧合计	15,380,212.31	970,472.83	-	16,350,685.14
固定资产净值	1,308,731.33			1,431,100.10

附注 8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950,357.54	54.05%	7,354,270.53	27.59%
一年以上	1,657,865.19	45.95%	19,302,588.96	72.41%
合计	3,608,222.73	100.00%	26,656,859.49	100.00%



附注 9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工资	221,460.00	3,309,526.00	3,214,738.00	316,248.00
社保		627,429.37	565,862.68	61,566.69
住房公积金		12,844.00	12,844.00	
合 计	221,460.00	3,949,799.37	3,793,444.68	377,814.69

附注 10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57,639.08	1,240,618.26	1,076,864.13	221,393.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35.52	46,791.52	53,827.04	-
教育费附加	3,015.22	19,722.93	22,738.15	-
地方教育附加	2,010.15	13,148.61	15,158.76	-
企业所得税	80,717.02	358,293.36	176,196.43	262,813.95
印花税			43.69	-43.69
合 计	150,416.99	1,678,574.68	1,344,828.20	484,163.47

附注 11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739,739.50	100.00%	8,391,654.66	27.88%
一年以上			21,709,937.22	72.12%
合 计	739,739.50	100.00%	30,101,591.88	100.00%

附注 12 实收资本

项 目	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额	
		注册资本(人民币)	实收资本(人民币)
林卓楠	33.53%	17,100,000.00	17,100,000.00
林强发	66.47%	33,900,000.00	33,900,000.00
合 计	100.00%	51,000,000.00	51,000,000.00

附注 13 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192,546.77	61,584,570.96	34,671,652.40	31,562,779.80
合 计	65,192,546.77	61,584,570.96	34,671,652.40	31,562,779.80

附注 14 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930,610.11	426,461.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970,472.83	872,952.43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602,427.56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057,970.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8,664,089.69	7,716,764.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9,691,723.62	-5,789,642.45
其他	-554,24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3,660.15	3,226,535.9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521,616.71	7,353,225.7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353,225.72	4,126,689.7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2,168,390.99	3,226,535.98

附注 14 或有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附注 15 承诺事项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附注 16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 17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营业执照

(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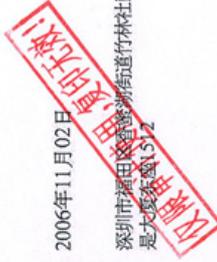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541197XW



名称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夏侯爱凤

成立日期 2006年11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517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证书序号: 0012435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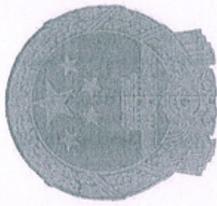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夏侯爱凤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号求是大厦东座1512

名称: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80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6]6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10月18日



五、投标人 2022、2023、2024 年纳税情况

投标人纳税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年度纳税额	93.838384	67.414822	123.609622
总纳税额	284.862828		
备注			

注：

1、投标人须按照表中顺序提供近 3 年（2022、2023、2024 年度）纳税证明（税务部门开具）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2022 年度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341683号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71941078)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004.23	0
2	企业所得税	217,382.03	0
3	印花税	6,332.96	0
4	教育费附加	18,430.39	0
5	增值税	614,346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2,286.93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8,557.05	0
	合计	930,339.59	0
	其中, 自缴税款	881,065.22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1年109,884.19元, 2022年820,455.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3月21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3210533194464



2023 年度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28501号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71941078)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033.06	0
2	企业所得税	119,873.02	0
3	印花税	779.67	0
4	教育费附加	14,089.01	0
5	增值税	471,900.99	0
6	地方教育附加	9,392.66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7,655.49	0
	合计	666,723.9	0
	其中, 自缴税款	625,586.74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2年205,430.49元, 2023年461,293.41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22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223404320507



2024 年度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508051号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71941078）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055.71	0
2	企业所得税	15,073.27	0
3	印花税	16,592.82	0
4	教育费附加	22,738.15	0
5	增值税	1,075,818.27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5,158.76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7,455.14	0
8	车辆购置税	12,026.55	0
9	环境保护税	777.05	0
	合计	1,228,695.72	0
	其中，自缴税款	1,173,343.67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3年98,404.26元,2024年1,130,291.4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31,619.14元（叁万壹仟陆佰壹拾玖圆壹角肆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4月29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504295248351675



六、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获奖情况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获奖名称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备注
1	孔内旋挖掉钻机械手打捞技术	广东省建筑协会	2024 年 9 月 14 日	

注：

1、投标人须按照表中顺序提供有效的、具有代表性的获奖证书（时间以奖状颁发时间为准）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2、获奖证书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包括不限于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詹天佑奖、钢结构金奖等与建设行业相关的奖项）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 证书

为表彰2024年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获得者，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孔内旋挖掉钻机械手打捞技术

获奖等级:三等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黄晓凯、孔德健、刘硕坚、黄东旭、
雷斌

公布文号:粤建协〔2024〕76号

证书编号:2024-J3-062-3



2024年9月14日

七、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	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所在地
1	十四五南山区各街道体育设施工程建设(一期)项目	现状场地装饰拆除、装修工程包括天地墙装修新建内门窗、定制造型、灯槽等制作、新建隔墙、定制嵌入式木柜、隔断等。入口楼梯改造:在楼梯表面喷涂以运动潮流为主题的涂鸦,配合灯光互动系统。安装工程包括:强弱电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消防工程、健身房标识标牌安装。固定家具购置、体育器材购置、软装工程、艺术装置购置。对靠近边坡的两片羽毛球场+篮球场进行场地拆除外援并进行重新铺装,并重新添置两个篮球架。增添防滑橡胶垫铺设、室门、吊顶加装,乒乓球柜安装等	413.974641	2024-08-19	深圳市南山区
2	东莞市大朗镇黄草朗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工程	工程主要为钢框架+门式刚架结构,建筑层数为地上一层。包括但不限于:1.装饰工程;2.电气工程;3.给排水工程;4.消防工程;5.室外工程等	185.724059	2024-09-25	东莞市大朗镇黄草朗农贸市场

3	大厅3号楼 梯音体室改 造工程	大厅整体改造、3号楼梯间内 部改造、音体室整体 改造等	83.415212	2023-07-24	深圳市龙华区 民治小学附属 幼儿园
4	卫生间改造 工程采购	幼儿园内拆除原有卫生间地面 瓷砖、拆原有卫生间蹲厕地台、 天棚面龙骨及其他饰品拆除、 铲除原有抹灰层及瓷砖面，砖 砌体拆除（新建门洞）、地面找 平层、墙面一般抹灰、楼（地） 面涂膜防水、成品隔断、儿童 洗手池台、儿童洗手台底柜、 拖把池、拖把池上方储物柜、 毛巾杆、镜面玻璃、吊顶天棚、 木门套等其他装饰装修工程， 建设规模为12个班级和1间户 外卫生间。	78.731107	2023-06-02	深圳市龙华区 第三实验学校 附属善学幼儿 园园区内
5	阶梯教室升 级改造项目	对原有阶梯教室进行拆除隔墙、 抹灰面油漆、墙面装饰板、铲 除油漆面、强弱电的拆除安装 以及课桌椅的更换等	52.849397	2023-07-07	深圳市光明区 光侨大道 3409号深圳 市第二职业技 术学校内

注：

1、投标人须按表中业绩顺序提供类似项目业绩证明资料，**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资料要求如下：

（1）如提供的业绩为在建项目业绩：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合同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如合同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以上材料（合同、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无法清晰反映上述内容的，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如提供的业绩为竣工项目业绩：投标人须提供合同、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合同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如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以上材料（合同、竣工验收报告、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无法清晰反映上述内容的，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1、四五南山区各街道体育设施工程建设（一期）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1-440305-04-01-469112001001

标段名称：十四五南山区各街道体育设施工程建设（一期）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413.974641万元

中标工期：90天

项目经理(总监)：张杰锋



本工程于 2024-04-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4-07-2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陈晓玲
4403056379117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7-26

朱刘君

查验码：5353705866891559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2023S424SG001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房建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十四五南山区各街道体育设施工程建设（一期）项目

合同名称: 十四五南山区各街道体育设施工程建设（一期）项目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十四五南山区各街道体育设施工程建设(一期)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投资额: 项目总概算为1369万元。其中其中建安工程费1162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33万元,预备费39万元,开办费35万元。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置划分为:南山区文化产业园、商业楼宇、街道社区工业厂房住宅小区等场地建设健身场所,包括南山智园A1栋2层架空层建设智能健身房;朗麓家园室外羽毛球场及篮球场改造;华联城市中心三楼建设室内综合文化活动中心;鲸山花园九期一层建设室内乒乓球室;鹤塘岭花园六楼增设健身器材等。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场地建设、固定家私、标识牌、体育器材、智能化系统、布艺饰品等。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包括但不限于:南山智园A1栋2层架空层现状场地装饰拆除、装修工程包括天地墙装修新建内门窗、定制造型、灯槽等制作、新建隔墙、定制嵌入式木柜、隔断等。入口楼梯改造:在楼梯表面喷涂以运动潮流为主题的涂鸦,配合灯光互动系统。安装工程包括:强弱电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消防工程、健身房标识标牌安装。固定家具购置、体育器材购置、软装工程、艺术装置购置。对朗麓家园户外运动场靠近边坡的两片羽毛球场+篮球场进行场地拆除外援并进行重新铺装,并重新添置两个篮球架。对鲸山花园九期乒乓球室增添防滑橡胶垫铺设、室门、吊顶加装,乒乓球拒安装等。

所有的施工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合同条款,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及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2.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8月31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11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2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92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92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房屋建筑工程绿色建筑等级要求为不低于____/____星级。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叁万玖仟柒佰肆拾陆元肆角壹分（¥4139746.41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零壹佰玖拾伍元玖角捌分（¥130195.98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万贰仟元（¥92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元（¥230000元）；

(5)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元）。

(6)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16.89%。中标净下浮率=[1-(中标价-不可竞争费)/(审定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暂估价为不可竞争性费用且不下浮。

最终合同结算价格以南山区造价站质量复核报告为准。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按专用条款 23.5 款约定及时办理。

七、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表

承包人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为本工程配备管理机构人员。人员组成情况如下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张杰锋	工程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	一级	粤 1442015201633391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技术负责人	林淑鑫	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证书	高级	鲁 18068037	建筑工程
质量负责人	陈绍波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证书	中级	1905003003466	建筑工程管理
安全主任	赵克弟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证书	中级	J13201001245	工程测量
建筑工程师	陈元生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证书	中级	J13201001196	建筑工程
给水排水工程师	林永利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证书	中级	J13201101429	给水排水

造价工程师	覃伟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11124400003831	土木建筑
安全员	黄志壮	助理工程师	建筑学助理工程师	/	1502006004057	建筑工程
施工员	赵克文	/	职业培训合格证	施工员	0441710194417024633	建筑工程
质量员	黄永生	/	职业培训合格证	土建质量员	0441710694417015351	建筑工程
资料员	黄燕如	/	职业培训合格证	资料员	0441611494416013938	/
劳资专管员	林泽宏	/	职业培训合格证	劳务员	2001140002315	/
材料员	蔡哲华	/	职业培训合格证	材料员	0441711194417010925	/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若有）；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包括专用条款附件）；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申请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年8月19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1366号爱心大厦13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 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承包人须在合同生效后7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合同正本扫描件。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 其中合同正本份数: 贰 份, 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 壹 份正本。合同副本份数: 壹拾贰 份, 发包人保存 伍 份, 承包人保存 伍 份, 其它保存单位: 保存 贰 份。合同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5G34798694R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26572015

电子信箱：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41078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
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邮政编码：518063

法定代表人：陈骏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3815555

传真：0755-23815555

电子信箱：as0510135@163.com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工程名称： 十四五南山区各街道体育设施工程建设（一期）项目

验收日期： 2025 年 11 月 12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工程名称	十四五南山区各街道体育设施工程建设（一期）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建筑面积	3655平方米	工程造价	413.974641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5年8月6日			验收日期	2025年11月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51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筑营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吴卓锐
副组长	刘威、林泽嘉
组员	陈文桦、何志宏、张琛炜、雷嘉林、侯露萍、黄育林、林耿南、张杰锋、林淑鑫、陈绍波、周耿金、黄永生、赵克文、黄燕如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威	陈文桦、黄育林、雷嘉林、林淑鑫、黄永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林泽嘉	何志宏、林耿南、陈绍波、周耿金、赵克文
工程质控资料	张杰锋	张琛炜、侯露萍、黄燕如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地基与基础	/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主体结构	/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___ 6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6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6 ___ 项	共 ___ 1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1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5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5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0 ___ 项
屋面	/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 及采暖	同意验收	___ 7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7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7 ___ 项	共 ___ 1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1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2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2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0 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___ 8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8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8 ___ 项	共 ___ 3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3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5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4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1 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___ 6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6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6 ___ 项	共 ___ 2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2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2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2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0 ___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___ 5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5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5 ___ 项	共 ___ 1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1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1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1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0 ___ 项
建筑节能	/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电梯	/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2023.11.15

GD-D1-613/5

室外工程子单位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道路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边坡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附属建筑	同意验收	___2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2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2___项	共 ___1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1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1___项	共 ___2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2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项
室外环境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15 20 25 30 35 40 45 50 55 60 65 70 75 80 85 90 95 100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 6、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 7、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p>建设单位:</p>	<p>监理单位:</p>	<p>设计单位:</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p> <p>2025年11月2日</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注册号: 40274834</p> <p>有效期至: 2027.07.26</p> <p>2025年11月12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p> <p>张杰锋</p> <p>2025年11月2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p> <p>林泽人</p> <p>2025年11月2日</p> <p>年 月 日</p>

72

2、莞市大朗镇黄草朗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东莞市大朗镇黄草朗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工程项目（招标编号：DLADLA12400810）于2024年09月05日在东莞市大朗镇招投标服务所进行公开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2024年10月10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大朗镇黄草朗股份经济联合社		
项目负责人	覃伟	资质证号	粤1442013201527544
中标报价（元）	壹佰柒拾肆万贰仟叁佰贰拾捌元叁角柒分	下浮率	6.89%
施工类中标价描述	中标价：人民币1,742,328.37元（不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人民币114,912.22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元）	壹拾壹万肆仟玖佰壹拾贰元贰角贰分		
计划开、竣工日期	2024-09-18 至 2024-12-15	工期	89天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书发出之日前该项目在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东莞市大朗镇招投标服务所	

2024年09月10日

说明：本文书分别送行政监督部门、东莞市大朗镇招投标服务所、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联合体各方）。窜改无效。

工程编号: DLADLA12400810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年版

工程名称: 东莞市大朗镇黄草朗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大朗镇

发 包 人: 东莞市大朗镇黄草朗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东莞市大朗镇黄草朗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莞市大朗镇黄草朗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

工程内容：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室外工程。

工程规模：东莞市大朗镇黄草朗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工程，工程主要为钢框架+门式刚架结构，建筑层数为地上一层，占地面积约为2512.20平方米，改造面积约1580.75平方米，建筑高度14.57米。

结构形式： / 。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号：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406-441900-04-01-574443)。

资金来源：集体经济组织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东莞市大朗镇黄草朗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工程，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 装饰工程；2. 电气工程；3. 给排水工程；4. 消防工程；5. 室外工程等。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89天。

拟从2024年09月18日开始施工，至2024年12月15日竣工完成。（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第7天计算工期，如因招标人原因延误开工的，开工日期顺延）。工期完成之日是指完成该工程合同内总工程量100%之日。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书面进场通知所载明时间为准，竣工时间以实际开工时间推定。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含税总价（大写）：壹佰捌拾伍万柒仟贰佰肆拾元伍角玖分；（小写）：1857240.59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肆拾陆万陆仟贰佰伍拾捌元壹角陆分，人民币（小写）：466258.16元。

单列部分的：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肆仟玖佰壹拾贰元贰角贰分，人民币（小写）：114912.22元；

施工升降机安全监控系统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额外增加的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4年9月25日

订立合同地点：东莞市大朗镇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合同签订当天生效。

发包人(公章)  东莞市大朗镇黄草朗股份经济联合
社
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黄草朗社区乐
民街19号

法定代表
人:

电 话: 0769-83203443

传 真: /

开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帐 号: /

邮政编码: 523000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
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法定代表
人:

电 话: 0755-23815555

传 真: 0755-23815555

开户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
苑支行

帐 号: 44201581500052504471

邮政编码: 518034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莞市大朗镇黄草朗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东莞市大朗镇黄草朗股份经济联合社

竣工验收日期: 2025 年 1 月 5 日

发出日期: 2025 年 1 月 5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东莞市大朗镇黄草朗农贸市场升级改造 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大朗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改造面积约1580.75平方米，建筑高度14.57米		工程造价（万元）	185.7240万元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4年10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大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东莞市大朗镇黄草朗股份经济联合社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城城园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奥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同意验收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件	招投标文件	年 月 日	齐全有效	
	施工合同	年 月 日	齐全有效	
	预算文件	年 月 日	齐全有效	
	立项文件	年 月 日	齐全有效	
	资金来源文件	年 月 日	齐全有效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年 月 日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报告	年 月 日	市政管-4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已批复、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5	监理工程师已出具质量评估报告、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6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7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8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根据对现场工程质量检查情况及质量保证资料审查意见,结合施工过程中实物观感质量巡查,认为施工单位已完成来了施工合同约定的内容,且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质量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相关安全及功能均检验合格。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图纸和规范要求,设备运行良好。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唐圣水 注册号44012660 有效期至27.06.13 广东中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5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3、大厅3号楼梯音体室改造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小学附属幼儿园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在采购单位委托的“大厅3号楼梯音体室改造工程”（项目编号：LHJYJ2023070700898B）公开采购活动中，经评审小组评审，你公司被确定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元)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小学附属幼儿园	大厅3号楼梯音体室改造工程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34,152.12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梅敏昌 15919477190），并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办理合同签订事宜。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小学附属幼儿园

2023年7月22日



合同编号: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大厅3号楼梯音体室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小学附属幼儿园

采购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小学附属幼儿园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购单位(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小学附属幼儿园

中标单位(全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中标单位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大厅3号楼梯音体室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小学附属幼儿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 小型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预算书或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100%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 7月 27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 8月 26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30天。

- 1、因采购单位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 2、因中标单位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 3、自工程完工之日起 7日内,中标单位通知采购单位验收。经采购单位确认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采购单位原因不进行验收的,中标单位向采购单位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采购单位在中标单位发出验收通知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采购单位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合同价款

1、币种: 人民币

2、合同总价(大写): 捌拾叁万肆仟壹佰伍拾贰元壹角贰分 (小写): ¥834152.12元。

最终以第三方出具的结算审核金额。

3、项目单价：详见经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盖章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五、工程款支付

1、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2、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数额：合同金额的30%。

3、工程竣工验收完毕并经第三方结算审核后，甲方按最终结算审核的工程款金额支付尾款。

4、每次付款前，中标单位向采购单位提供与中标单位确认的付款金额一致的符合财税规定的增值税发票，采购单位收到中标单位开具的相应合法有效发票后安排支付相应款项。如因中标单位未能提供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采购单位有权拒绝支付合同款项，该行为不视为发包人违约。

5、因采购单位资金需以财政资金拨付，采购单位于应付款期日前向财政部门提交付款申请即视为采购单位按期付款。

六、承诺

1、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中标单位向采购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合同生效

采购单位、中标单位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柒份，采购单位伍份，中标单位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采购单位、中标单位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订立。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小学附属幼儿园 签订。

采购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小学附属幼儿园

中标单位(公章):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梅敏

法定代表人:  楠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

账 号: 44201581500052504471

电 话:

电 话: 0755-23815555

地 址: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
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号工勘大厦 5G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

工程名称：大厅3号楼梯音体室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3.8.26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

工程名称	大厅3号楼梯音体室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小学附属幼儿园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834,152.12元
结构类型	混凝土结构	层数	地上: 3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 7月27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8月2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小学附属幼儿园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恒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郭莉
副组长	
组员	刘梦玲 陶洁 刘芳云 彭先杰 李悦谦 赵政平 潘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2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2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5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3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屋面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3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1项	共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智能建筑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节能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会云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小学附属幼儿园	后勤主任		刘会云
2	刘雯玲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小学附属幼儿园	保健医生		刘雯玲
3	刘芳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小学附属幼儿园	园长		刘芳
4	刘洁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小学附属幼儿园	保健员		刘洁
5	郭生立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郭生立
6	李悦霖	深圳市同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师		李悦霖
7	赵政平	广东恒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		赵政平
8					
9	潘宇	广东恒建	总监		潘宇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承包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规范的要求, 经验收组成员一致评定, 本工程
质量等级为合格,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2023年8月26日	 (公章)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2023年8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2023年8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2023年8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4、卫生间改造工程采购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在采购单位委托的“卫生间改造工程采购”（项目编号：LHJYJ2023032100811B）公开采购活动中，经评审小组评审，你公司被确定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元)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附属善学幼儿园	卫生间改造工程采购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87,311.07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黄凤娇 15920036668），并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办理合同签订事宜。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招标采购组

2023年5月29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附属善学幼儿园
住 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华盛南路7号、9号
法定代表人: 黄昊
项目联系人: 黄凤娇
联系电话: 0755—23746056

乙方(承包人):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勤大厦5G
法定代表人: 林卓楠
项目联系人: 黄志壮
联系电话: 1342423888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国家、深圳市现行有关工程施工的管理法规和规章、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附属善学幼儿园园区内卫生间改造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施工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卫生间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附属善学幼儿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 小额建设工程
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图纸和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100%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12日 (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23年8月10日 (以发包人确认的竣工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天。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执行国家、广东省、深圳市、行业现行的相关质量标准、验收规范、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及国家行业主管部门指导工程建设的有关文件,符合设

计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并通过备案。

四、合同价款

币 种： 人民币 ；

合同总价(大写)： 柒拾捌万柒仟叁佰壹拾壹元零柒分 ；

(小写)： ¥787311.07 元 ；

本工程合同价款为中标暂定价，最终以结算书为准。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会议纪要；
10. 发包人或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六、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6 月 2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附属善学幼儿园
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系双方签署页)

甲方(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附属
善学幼儿园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华盛南路
7号、9号

邮政编码: 51811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黄凤娇

电 话: 0755-23746056

统一信用代码: 12440309MB2D60228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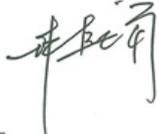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账 号: 757574529773

乙方(公章):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
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邮政编码: 518063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黄志壮

电 话: 13424238885

统一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4107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景苑支行

账 号: 44201581500052504471

工程竣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附属善学幼儿园卫生间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附属善学幼儿园内	
建筑面积		层数		结构类别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附属善学幼儿园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7.12	竣工日期	2023.8.10	交工日期	2023.8.22
工程简要说明	本项目位于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附属善学幼儿园卫生间改造工程工程现已全部完成，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现场验收通过。				
验收意见	合格		工程质量评定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 (盖章) 2023年8月22日		 负责人  建设单位 (盖章) (签名) 2023.8.22	 监理单位 (盖章) 2023年8月22日	

编号:

5、阶梯教室升级改造项目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的委托，就“阶梯教室升级改造项目（招标编号：0722-2023FE5541SZF-3）”采用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参照国家和深圳市有关招标采购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人，详列如下：

采购人	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委托项目	阶梯教室升级改造项目
数量	1 项
工期	签订合同之日起 40 个日历日内。
委托金额	人民币伍拾伍万元整（¥550,000.00）
中标金额	人民币伍拾贰万捌仟肆佰玖拾叁元玖角柒分（¥528,493.97）

1) 请贵单位凭此《中标通知书》原件，于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联系人：沙老师

电 话：0755-29427903

地 址：深圳市光明区光侨大道3409号

2) 政府采购订单融资可登录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订单融资专栏】查看方案及详情。



抄送：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阶梯教室升级改造项目施工合同

发包单位：_____ 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_____

承包单位：_____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_____

工程名称：_____ 阶梯教室升级改造项目 _____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组织机构代码：124403004557665632

住所：深圳市光明区光侨大道 3409 号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771941078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工勘大厦 5G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就阶梯教室升级改造项目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阶梯教室升级改造项目

2、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侨大道 3409 号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内

二、工程承包范围

1、承包范围：对原有阶梯教室进行拆除隔墙、抹灰面油漆、墙面装饰板、铲除油漆面、强弱电的拆除安装以及课桌椅的更换等。

2、承包人已经根据施工内容勘查施工现场，并充分考虑到因场地条件、赶工措施、安全环保措施、天气引起等诸多因素所产生的费用。承包人以不清楚现场情况而提出的增加费用或延长工期的申请将不获批准。

三、承包方式及内容：

1、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包工、包材料、包机械、包质量、包进度、包安全进行承包。

四、工期和进度

（一）合同签订后 40 工作日完成项目（具体以甲方要求为准）

（二）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

承包人必须完全满足甲方的施工组织设计总进度计划的要求，包括日、周、旬、月施工计划及节点工期计划，承包人必须为完成上述阶段、时段施工计划配备足够的劳动力和机械设备，否则所有的责任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三）工期延误处理

1、因下列原因之一造成工程工期延误，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 发包人未能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图纸、开工条件、设备设施、施工场地。

(2) 不可抗力（指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非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责任或原因造成的罢工、停工、爆炸、水灾、火灾以及十级以上热带风暴或六级以上地震等）的原因。

(3)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的暂停施工。

2、因为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延误的，工期不得顺延，发包人要求赶工的，承包人应采取赶工措施。

3、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节点工期、竣工日期或发包人同意顺延的工期完工的，每逾期一天承包人应按 合同金额 3% 元/天向发包人偿付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十天者，承包人除须支付逾期违约金外，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对承包人处以合同金额 5% 的违约金，承包人还应承担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五、工程价款

1、采用单价合同价款的形式。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伍拾贰万捌仟肆佰玖拾叁元玖角柒分（小写：¥528493.97元）。

乙方收款账号如下：

户 名：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帐 号：44201581500052504471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2、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在合同约定的施工范围以及乙方供应材料范围内，价款不会因人工费、物价的波动而调整。合同总价已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项目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利润、税金以及有关协调服务费等为完成工程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3、《报价清单》中所列的量为最终定量，最终结算由《报价清单》中所列的量结算。计算工程量时除双方书面明确的外，均按照完成后的净值计算，不包括任何损耗。《报价清单》中单价为乙方根据列明材料规格、档次、施工做法以及有关标准、规定完成单位工程内容的全部费用。

六、付款方式

1、预付款：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即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捌仟伍佰肆拾捌元壹角玖分（小写：¥158548.19元）作为合同预付款。

2、进度款：工程完成 80%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工程进度款，即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壹仟叁佰玖拾柒元伍角玖分（小写：¥211397.59 元）。

3、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结算款的 30%，即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捌仟伍佰肆拾捌元壹角玖分（小写：¥158548.19 元），结算工程尾款前，乙方缴纳保修款（合同价款的 5%）即人民币大写：贰万陆仟肆佰贰拾肆元陆角玖分（小写：¥26424.69 元），期满无息退还。乙方未缴纳保修款的，甲方有权延迟支付剩余尾款。

4、凡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同等金额的发票，否则由此产生的延迟付款，甲方不承担责任。

七、工程质量

（一）工程质量标准及要求：

1、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现行的施工及质量验收规范、施工图纸、有关技术操作规程、施工组织设计、甲、乙双方有关会议记录、纪要、签证和设计修改、变更通知、关于本合同施工质量的要求执行、科学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因承包人原因使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承包人应在发包人要求的限期内进行返工并赔偿发包人由此造成的材料损失及相关损失，返工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并处以该损失 1 倍的违约金，工期不予顺延；同一分项，发包人连续两次检查不合格，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责令承包人退场，另择施工队伍进场，并对承包人处以违约罚款。违约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5%，承包人对此不得持任何异议；

3、由于承包人施工质量等有关问题导致修改或变更而发生的费用均由承包人负责。

（二）根据工程承包内容拟定的质量要求（包括具体的国家质量标准文号）：合格。

八、安全文明、环境保护施工

1、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按安全生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履行安全职责，严格按安全标准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必须对新员工做好三级安全教育及上岗前培训，杜绝一切安全事故的发生和安全隐患的存在，切实做好“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工作；由于承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如果施工作业涉及高空、电气等作业，乙方施工人员须具备特种作业资格证件（如电工证等），持证施工，不得无证上岗。乙方须在施工前向甲方提交施工人员特种作业资格证件的复印件（乙方签字、盖章确认），否则甲方有权将该人员调离施工现场。

3、乙方必须按甲方的要求与每位进场的工人签订安全责任书，且上交一份给甲方留存，

否则一旦发现未与进场工人签订，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 元/人，且乙方必须承担由此引起的事故责任。

九、验收

1、工程项目（分项工程）完工，承包人在自检合格后，通知发包人进行竣工验收，经验收不合格的，承包人应按要求返工直至合格为止，并自行承担有关费用及由此导致的发包人的相关损失；因返工造成工期延误的，按逾期完工承担违约责任。

2、竣工验收并移交甲方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品，甲方的验收并不能免除乙方的工程质量责任。

十、工程保修

1、本工程保修期为 贰 年，保修期自工程最终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保修期间，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返修，由承包人负责，返修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应在接到维修通知之日起 24 小时内派人维修，否则，发包人可委托其他单位或人员维修，其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追索。因发包人使用不当或其他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损坏，承包人应协助修复，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应在接到通知后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十一、违约责任

1、承包人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的义务时，每次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000 元，承包人应赔偿因其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延误的承包人工作时间不予顺延。

2、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停工或私自退场，否则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由此而造成的损失，并且发包人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同时承包人应并按合同总金额 10% 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3、发包人通知承包人解除合同后，承包人应于发包人发出解除合同通知的七天内提供书面结算依据和撤离施工现场，逾期不提供书面结算依据或提供的结算依据与实际不符的，发包人有权以现场实测完成的工程量作为结算依据。

4、承包人私自退场或被发包人强制退场，属于承包人的材料和设备，应自行五日内撤离施工现场。否则，发包人有权进行处置，由此给承包人造成损失的，由承包人承担；所发生的处置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从承包人工程款中扣除；工程款不足扣除的，承包人应予以补足。

5、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6、乙方不得擅自将承接的工程转包或者分包给他人施工，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

7、乙方不得拖欠施工人员的劳动或劳务报酬，如果因乙方拖欠施工人员报酬发生人员聚众讨薪，甲方有权停止向乙方支付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10000元/次。

十二、其它

(一) 保密：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将发包人提供的图纸、文件以及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

(二) 合同解除：

1、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2、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3、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或因一方违约或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发包人和承包人可以协商解除合同：

4、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剩余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发包人要求撤出施工场地。发包人应为承包人撤出提供必要条件，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成工作报酬。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三)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 乙方委托 韦学鹏 为现场负责人（联系电话：17688894732，身份证 45222419941127251X，电子邮箱 as0510135@163.com）负责处理与该工程施工相关的一切事务，具体权限包括但不限于对违约金、罚款、工程量的确认等。甲方通过电子邮箱、电话、短信、直接送达等方式向乙方送达书面文件的，视为向乙方书面送达成功，其中电子邮件到达乙方邮箱的时间，为向乙方送达成功的时间，乙方有异议的，应在收到之日起一日内提出。

(五) 甲方委托 邱建彪 为现场负责人（联系电话：13418763535）负责处理与该工程施工相关的一切事务，除现场负责人外，其他现场人员在无该负责人授权时均无权向乙方发出任何指令或签署任何文件，除非甲方书面通知变更现场负责人。

十三、争议解决

1、发包人和承包人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双方应该进行和解或者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任何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一致同意提交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工作连续，保护好已完工作成果：

- (1) 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终止合同；
- (2) 调解要求停止合同工作，且为双方接受；
- (3) 仲裁机构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 (4) 法院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十四、合同生效

- 1、本合同一式伍份，其中，发包人叁份，承包人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楠林
印卓

签订时间：2023年7月7日

签订时间：2023年7月7日



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装饰装修、修缮类工程验收单

项目名称	阶梯教室升级改造项目	中标金额	528493.97 元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	对原有阶梯教室进行拆除隔墙、抹灰面油漆、墙面装饰板、铲除油漆面、强弱电的拆除安装以及课桌椅的更换等。		
施工单位意见	 已竣工。 签字: (盖章) 刘连成 2023年9月12日		
使用部门意见	签字: 刘惠敏 吴海洋 2023年9月12日		
监理单位意见		设计单位意见	
合格  监理单位代表: [Signature] 2023年9月12日		合格  设计单位代表: 周道 2023年9月12日	
学校纪检督查意见		学校验收小组意见	
签字: [Signature] 年 月 日		 签字: [Signature] 2023年9月12日	

八、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履约情况	履约评价时间	备注
1	多功能厅（一）翻新工程	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优秀	2024-10-21	
2	深圳小学本部走廊通道地胶翻新	深圳小学	优秀	2024-09-12	
3	卫生间改造工程采购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附属善学幼儿园	优秀	2023-08-22	
4	大厅 3 号楼梯音体室改造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小学附属幼儿园	优秀	2023-09-22	
5	阶梯教室升级改造项目	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优秀	2023-09-12	

注：

- 1、投标人须按表中顺序提供建设单位对企业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时间以履约评价证明文件时间为准）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 2、履约评价数量上限为 3 项，若超过 3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3 项。

1 多功能厅（一）翻新工程

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多功能厅（一）翻新工程		项目编号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赵伟群 0755-23815555	
中标金额		180900.07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4.8.30 ~ 2024.10.16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u>方案建议</u>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履约优秀。					
履约评价小组成员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使用部门负责人意见（公章）		 日期：2024年10月21日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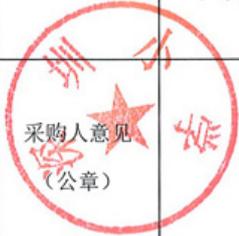
- 1、本表为反馈履约情况、做履约评价时使用，在项目通过验收后由使用部门组织履约评价小组成员共同填写后，经使用部门负责人签字、盖章确认；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2 深圳小学本部走廊通道地胶翻新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深圳小学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项目名称		深圳小学本部走廊通道地胶翻新		项目编号	RNX2024058ZC-SZXX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赵伟群 0755-23815555	
中标金额		43.808415 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4 年 4 月 18 日 至 2024 年 8 月 15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履约完成优秀。					
采购人意见 (公章)						
日期：2024年9月12日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人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3 卫生间改造工程采购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附属善学幼儿园 联系人及电话：15920036668

采购项目名称	卫生间改造工程采购		项目编号	LHJYJ2023032100811B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赵伟群 13590406610		
中标金额	787311.07 元		验收时间	2023 年 8 月 22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其他评价	施工进度较好，安全措施完善，能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等要求完成并交付园方使用，总体服务情况较优。					
采购人意见 (公章)	 日期: 2023 年 8 月 22 日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龙华区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 3、本表必须在合同履行完毕后 30 日内反馈。

4 大厅3号楼梯音体室改造工程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小学附属幼儿园

联系电话：13715141026

采购项目名称	大厅3号楼梯音体室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LHJYJ2023070700898B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赵伟群 13590406610		
中标金额	834,152.12		验收时间	2023年08月26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其他评价	施工进度较好，安全措施完善，能按照工期准时交付园方使用，总体服务情况较优。					
采购单位意见（公章）	 日期：2023年 9月22日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龙华区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 3、本表必须在合同履行完毕后30日内反馈。

5 阶梯教室升级改造项目

学校、幼儿园招标采购项目履约评价备案表（工程）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项目名称		阶梯教室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0722-2023FE5541SZF-3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赵伟群 0755-23815555	
中标金额		52.849397 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2023.7.7至2023.9.12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综合评价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总体服务情况优秀。					
采购人意见 (公章)		 日期：2023年9月12日					

九、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情况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基本情况表

姓名	黄少俊	性别	男	年龄	37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建筑给排水工程师	学历	大专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810076737	手机号码	15812354452
参加工作时间	2008年7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2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11201304623				
项目经理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已完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		竣工验收日期	工程质量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办事处	沙河街道人大代表之家联络站建设工程项目	装修面积 300m ²		2022-11-15	合格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户外排水及地面砖等改造工程	改造面积约 180m ²		2022-08-15	合格
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泥金村村民委员会	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泥金村幼儿园项目	总建筑面积 3711.82m ²		2021-01-20	合格

注：

1、投标人须随表提供项目经理的注册证书、职称证书、近三个月（2025年10月-2025年12月）连续在投标人企业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并按表中业绩顺序提供拟派的项目经理以同等职务完成的已完类似项目业绩证明资料，**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中所载明的日期为准**，业绩证明资料要求如下：

投标人须提供合同、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合同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和能清楚反映项目经理任职信息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如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以上材料（合同、竣工验收报告、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无法清晰反映上述内容的，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业绩数量上限为3项，若超过3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3项。

1、沙河街道人大代表之家联络站建设工程项目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人大代表之家联络站建设工程项目（招标编号：SPJSGGL20220086）的评定标工作已结束，经评标委员会的评审和推荐，并经招标人最终确认，贵司为该项目中标人。

中标金额：¥700,000 元；

大写：人民币柒拾万元整。

请在接到此通知后即与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办事处联系合同签订事宜。

特此通知！

深圳市深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22年07月07日



沙河街道人大代表之家联络站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沙河街道人大代表之家联络站建设工程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沙河街道人大代表之家联络站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辖区内

工程规模及特征：具体以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确认单、审核的预算书就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人大代表之家联络站建设工程，具体以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确认单、审核的预算书就现场实际情况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网架□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幕墙：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部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户 □庭院管：米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无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暂定（具体以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标准工期 /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暂定价（大写）：柒拾万元整

（小写）：700000.00 元

项目单价=（审定综合单价-不可竞争费用）×（1-下浮率 8.42%）+不可竞争费用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 / 元；暂列金额为（小写）： / 元；

暂估价为（小写： / 元。

项目单价：详见审核后的预算书

本工程竣工结算工程量以实际发生的工程量为准，结算价以政府部门确认的造价部门审定的结算（或决算）价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 月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南山区 沙河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 / 备案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发包人 肆 份，承包人 贰 份。

中 国 建 筑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44501281200025204471

中 国 建 筑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陈伟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叶亚明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44201581500052504471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 程 名 称: 沙河街道人大代表之家联络站建设工程

验 收 日 期: 2022.11.15

建设单位 (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沙河街道人大代表之家联络站 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沙河街道辖区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70万
结构类型	-	层数	-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9.16	验收日期	2022.11.15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沙河街道办事处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天邦建设工程顾问有 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金有权
副组长	彭翔
组 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保资料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共 1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 项	1 共核查 项, 符合要求 1 项。 共抽查 1 项, 符合要求 1 项。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1 项 符合要求 1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			
建筑电气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			
消防工程	-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施工合同和建设单位要求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施工验收规范规定，施工技术资料齐全，经建设、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共同验收，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验收日期: 2022.11.15

<p>建设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i>陈新</i></p> <p>2022年11月15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p> <p><i>李明强</i></p>  <p>李明强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日期 2010年22月16日 有效期 2024.05.04</p>	<p>设计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 月 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i>黄少俊</i></p> <p>2022年11月15日</p>
---	---	--	--

2、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户外排水及地面砖等改造工程



工程编号：440393202206130030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户外排水及地面砖等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

承 包 人：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户外排水及地面砖等改造工程
(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 详见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_____, 桩径: _____, 数量: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_____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_____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_____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_____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米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_____ 无 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07 月 16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08 月 0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0 天（施工阶段）。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叁拾壹万玖仟肆佰零伍元柒角肆分

(小写)：319405.74 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 6544.60 元 (大写)：陆仟伍佰肆拾肆元陆角整

项目单价：合同中的单价以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备案的预算价格项目的综合单价为准。

除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明确约定外，发包人无需向承包人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因发包人资金需以财政资金拨付，发包人于应付款期日前向财政部门提交付款申请即视为发包人按期付款。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7月11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合同签订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莫汉洋



承 包 人 (公 章) :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
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景苑支行

账 号: 4420 1581 5000 5250 4471

邮 政 编 码: 518054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GD411 0 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户外排水及地面砖等改造
工程 (小型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8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户外排水及地面砖等改造工程 (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319457.26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日	验收日期	2022年8月2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文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屋面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智能建筑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室外地面	合格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现场一致评定, 验收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8月20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22年8月17日</p>	<p>总承包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8月20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	---	---	---	---

3、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泥金村幼儿园项目



中标通知书

编号:河招中字 20190115007

工程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泥金村幼儿园项目
招标单位: 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泥金村村民委员会
工程中标内容: 按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所含全部内容
中标单位: 深圳市百路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少俊 (粤 2441113038318)
中标价: 7449648.95 元
中标工期: 180 天(日历天)
中标依据: 本项目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在河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评标, 根据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泥金村幼儿园项目招标文件有关条款确定深圳市百路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中标企业。

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泥金村村民委员会 (盖章): 河源市振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日期: 2019 年 2 月 26 日

日期: 2019 年 2 月 26 日

河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日期: 2019 年 2 月 26 日



河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eyuan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GF—2013—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3年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泥金村村民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 河源市百路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埔前镇泥金村幼儿园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
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泥金村幼儿园

2.工程地点: 源城区埔前镇泥金村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资金来源: 自筹

5.工程内容: 建筑与装饰、安装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大楼主体的原建、内外部分的
装饰、水电安装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柒佰肆拾肆万玖仟
人民币（大写）柒佰肆拾肆万玖仟（¥449648.95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_____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_____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_____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_____ 份，承包人执 _____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董新标

(签字) 林卓楠

组织机构代码: 5444160275
64759700

组织机构代码: 77719410-7

地址: 塘前德泥金村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天堡名苑B座30E

邮政编码: 517000

邮政编码: 518034

法定代表人: 董新标

法定代表人: 林卓楠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62-3607826

电话: 0755-23815555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3607826@163.com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银行塘前支行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 8602000001890322

账号: 44201581500052504471
深圳市百路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_____ 泥金幼儿园 _____

验收日期：_____ 2021 年 1 月 20 日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泥金村村民委员会 _____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泥金幼儿园				
工程地点	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泥金村	建筑面积	3711.82m ²	工程造价	744.9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四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63220191202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6月1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月20日		
监督单位	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国土规划建设局质安室	监督编号	2019-085		
建设单位	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泥金村村民委员会				
勘察单位	广东明源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河源市源城建筑设计院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惠州市正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造强
副组长	高山、何海景
组员	黄少俊、黄勇辉、黄永生、黄潮标、赵克文、赵泽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高山	黄少俊、黄勇辉、黄永生、黄潮标、赵克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何海景	黄少俊、黄勇辉、黄永生、黄潮标、赵泽新
工程质控资料	何海景	黄少俊、黄勇辉、黄永生、黄潮标、赵克文、赵泽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u>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智能建筑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造强	泥金村委会	项目负责人		黄造强
2	景小俊	深圳市百路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景小俊
3	何政	惠州市正泰监理建设有限公司	总监		何政
4	高川	深圳明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川
5	吴学森	浮城城投建安	项目负责人		吴学森
6	吴学森	浮城城投建安	负责人		吴学森
7	麦文定	惠州市正泰监理	总监		麦文定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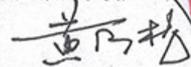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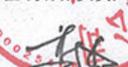
GD-E1-914/6

该工程已按照设计图纸、施工合同约定完成。工程质量基本符合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和技术标准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基本完善，对分部、分项工程的验收情况满意，该工程基本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综合各方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具荣森
注册号：4401659-0011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高山
注册号：4405470-AY003
有效期：至2023年6月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2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十、投标人自认为体现公司综合实力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让委托人了解的内容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5E10054R1M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41078

注册/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梅岭社区新闻路 59 号深茂商业中心 22A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饰工程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换证日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初次获证日期: 2024 年 3 月 14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14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和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 (www.ccci.com.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 <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5 年 1 月 9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5S10049R1M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41078

注册/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梅岭社区新闻路 59 号深茂商业中心 22A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及
相关管理活动

换证日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初次获证日期: 2024 年 3 月 14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14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和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 (www.ccci.com.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 <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5 年 1 月 9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2、企业实用新型专利和其他行业技术成果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 证书

为表彰2024年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获得者，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孔内旋挖掉钻机械手打捞技术

获奖等级:三等奖

主要完成单位: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 黄晓凯、孔德健、刘硕坚、黄东旭、雷斌

公布文号: 粤建协〔2024〕76号

证书编号: 2024-J3-062-3



2024年9月14日

2024年岩土工程技术创新成果
(二等成果)

成果名称: 孔内旋挖掉钻机械手打捞技术

主要完成单位: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 黄晓凯 孔德健 唐荣俊 雷斌 林卓楠
邢乃匀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

证书号第18456020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用于打捞旋挖钻头的装置

发明人：沈金鑫;陈军平;张明民;雷斌;林卓楠;马真海;邹杰
陶旭红;宋佳璇;邹东雨;罗文炬;王健宇;王政;吴智龙

专利号：ZL 2022 2 2452311.4

专利申请日：2022年09月15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
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授权公告日：2023年02月10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467581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3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8502391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旋挖全套管灌注桩套管起拔孔口夹持固定装置

发明人：沈金鑫;孙超;张普华;雷斌;林卓楠;王文文;赵茵;邹杰
马真海;邹东雨;陶旭红;宋佳璇;罗文炬;董权伟;王政

专利号：ZL 2022 2 2481327.8

专利申请日：2022年09月20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518054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
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授权公告日：2023年02月24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521778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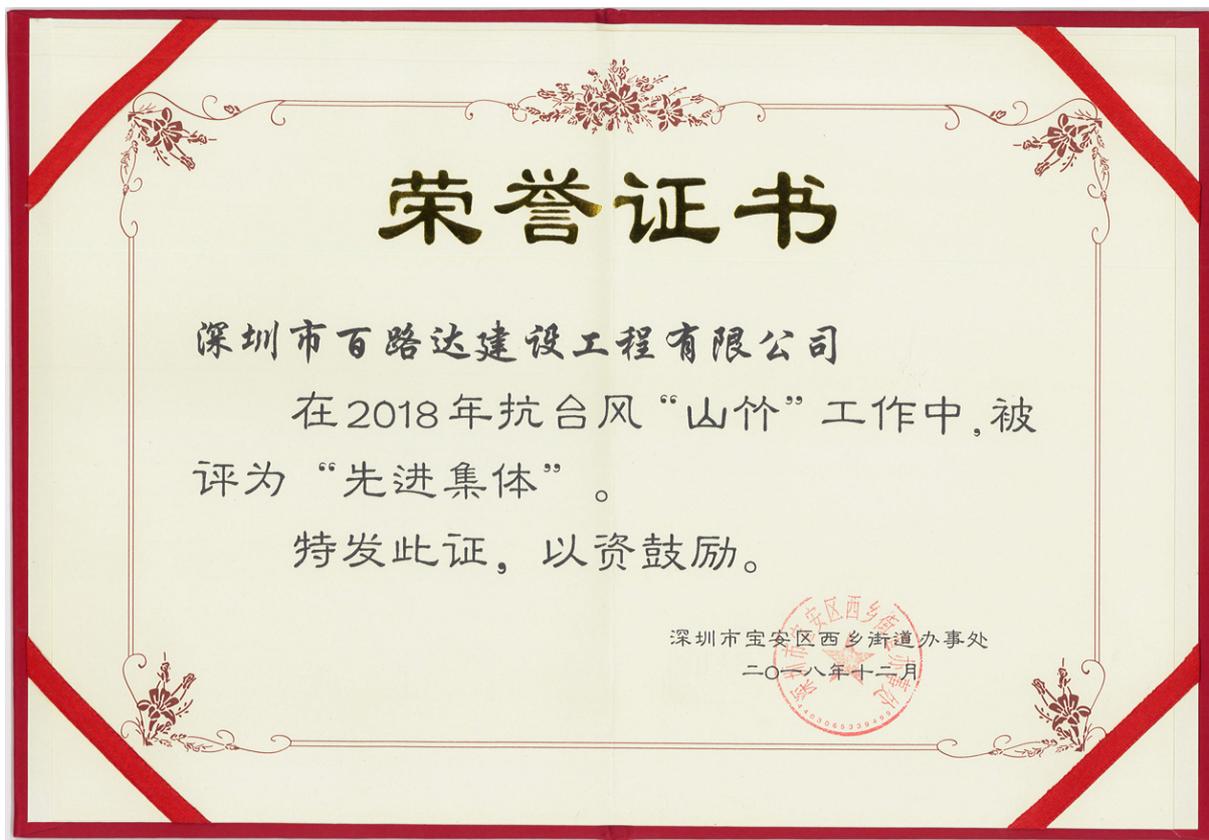
第1页(共3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3、企业 AAA 资信等级证书



4、先进集体荣誉



5、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证书



6、2019~2024 年度纳税信用评价 A 级

2024 年

2024 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771941078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林卓楠		财务负责人	姓名	莫秀音	
	身份证号	441621*****3213			身份证号	440582*****6424	
出纳人员	姓名			办税人	姓名	林卓楠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441621*****3213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工勘大厦 5G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工勘大厦 5G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5					
年度评价结果		A					
不予评价原因							
外部参考信息	优良记录:						
	不良记录:						
纳税信用评价指标记分记录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评价记分	
100203		100203. 往年纳税信用评价级别为 A				命中非经常性指标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出具日期: 2025 年 06 月 05 日

2023 年

2023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771941078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楠		财务负责人	姓名	**音	
	身份证	*****3213			身份证	*****6424	
出纳人员	姓名	-		办税员	姓名	**璇	
	身份证	-			身份证	*****2426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100					
年度评价结果		A					

出具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出具时间：(2024年05月09日)

2022 年

2022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771941078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林卓楠		财务负责人	姓名	莫秀音	
	身份证	441621*****3213			身份证	440582*****6424	
出纳人员	姓名	-		办税员	姓名	李丽璇	
	身份证	-			身份证	440513*****2426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9					
年度评价结果		A					

出具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出具时间：(2023年07月05日)

2021 年

2021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771941078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楠		财务负责人	姓名	**音	
	身份证	*****3213			身份证	*****6424	
出纳人员	姓名	-		办税员	姓名	**璇	
	身份证	-			身份证	*****2426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6.54					
年度评价结果		A					

出具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出具时间：2022年06月12日

2020 年

2020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771941078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楠		财务负责人	姓名	**音	
	身份证	*****3213			身份证	*****6424	
出纳人员	姓名	-		办税员	姓名	**璇	
	身份证	-			身份证	*****2426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0					
年度评价结果		A					

出具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2019 年

2019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771941078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楠		财务负责人	姓名	**音	
	身份证	*****3213			身份证	*****6424	
出纳人员	姓名	-		办税员	姓名	**璇	
	身份证	-			身份证	*****2426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0					
年度评价结果		A					

出具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7、公司相关变更证明

2020/3/25

变更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004113484

深圳市鹏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三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百路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鹏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2020/3/23

变更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004142704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
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
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鹏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
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952971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三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董事成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董事成员： 林卓楠（执行董事）

备案后董事成员： 陈骏（执行董事）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林卓楠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陈骏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防伪码: UIKY109792陈骏20250904, 请到 <https://amr.sz.gov.cn/ARC/MIS/WebUI/VerificationArch.aspx> 网站查询核对。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决定

本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作出下列变更(备案)决定, 所议事项的会议记录本公司已存档备查。



- 1、公司住所由“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8号工勘大厦5G”变更为“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梅岭社区新闻路59号深茂商业中心22A”。
- 2、同意办理章程变动备案。

本公司承诺以上内容均真实合法, 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6 | 【本次申请行为纳入信用监管体系】 申请流程编号: 22511810846 填写时间: 2025-09-01 15:08:16

该件由原始档案电子化处理而成, 如有疑问, 以原始档案为准。(查询日期: 2025/9/4 17:21:00)